

处境探讨

从神学角度回应温以诺教授的“中色神学”



郭鸿彬博士

(现任建道神学院神学研究助理教授，本刊顾问)

引言

温以诺教授的《中色神学纲要》是一本近年讨论华人神学的完整作品，内容思想结构严密及层次分明，值得细读。本篇文章主要从神学角度回应温教授“中色神学”的构想。在进入本论部份前，笔者会简单交待温教授的进路，然后集中在温教授如何理解西方神学的课题上作反思。温教授尝试揉合神学、汉学、文化人类学等学科，进行华人神学本色化个案研究。「中色神学」范围广及内容丰富，故须综合多种学科(如神学、汉学释经学、人类学…等)，揉合多种方法(如历史法、归纳法、演绎法、释经法、比较法…等)，用多元动力模式、跨科际综合处理法进行。[1]

温教授以三一神观作为根基，因为三一神观超越东方或西方的传统意识形态及思维进程，亦超越传统神学思想的某门某派的藩篱，故此能適切不同文化处境，适宜于跨越文化的本色化努力 (**transcultural efforts in contextualization**)。[2] 温教授认为三一神观非常强调「既此亦彼」，故具完整性 (**holistic**)，均衡性 (**balanced**)，谐和性 (**equilibrium, harmony, symphonic**，如神恩 + 人责、神助 + 人愿等)。「三一神观」是多元相辅相成论，调合东方与西方意识形态及思维进程、引出多层面、多向度、多处理、及跨科际的研究，故此「三一神观」的融和性又可称为「三和特色」。[3] 笔者十分同意三一论作为宣教学及文化神学的基础，不过问题是既然三一论超越东西文化传统，又怎能被局限为具独特性的中色神学的基础呢？温教授认为华人意识型态思维进程具重处境、关系性、整合型、顾关系、重合作…等特性，而这些特性与三一神观不谋而合；同时，三一神观典范 (**The Trinitarian Paradigm**) 最能够代表「既此亦彼」 (**both-and**) 东方型神学构思法，与西方亚里士多德「非此即彼」 (**either-or**) 大不相同。[4] 笔者认为温教授将「既此亦彼」东方型神学构思法附会三一上帝的团契性，确实具备创意，可是三一上帝位格间的关系亦有「非此即彼」的成分，圣父不同于圣子、亦不同于圣灵，温教授却没有交代如何处理这个问题。

温教授指出中色神学有两种特色：消极方面是除五旧(即旧崇洋、旧论调、旧方法、旧偏见、旧恶习)，积极方面是求三通(即通真道、通灵命、通文化)。温教授致力避免解

经时断章取义，既尊重中国优美文化传统，而仍能保持尊崇基督的宗旨虽然思考方法，采用词汇等多方面力求迎合国人，却不违离圣经真理及福音信仰。[5] 其中显出「神恩」+「人责」+「人责」及「神助」+「人愿」。既然「家」是中国文化的主题，「家庭神学」能协助中国人体验信相通的真理，用福音真理及基督信仰，循「家庭延伸神学」途径，力求「属灵家庭」质与量的增长，达至「四海之内皆兄弟也」的理想。[6] 笔者认为温教授的思路兼重理论与实践，展示一种切实回应处境的神学思考。

中色神道论

温教授指出中色神学不同于传统的西方神学，因为是由中国信徒，用中文词汇及观念，以三一神为对象，依圣经为根据，以中国文化为架构，探讨中国人所关切的问题，采中式构思法及综合式治学法，具体而科学地作神学研究，探讨一切有关神与人本性及其受造一切的关系。除了论题、词汇及观念应配合中国文化背景外，中色神学建构配合中国人思想形态及治学法，强调「亲情神学论」、「恩情神学论」、方法论应包括「三一神论观」及「模神论」、天国神学论、境界神学论、荣辱救恩论、复和神学论、家庭神学论、家庭延伸神学论、天人合一的「基督论」、人道合一的「救恩论」、人灵合一的「成圣论」等。「三位一体」的真理，除了盖含上述「一神独特性」及「一体超越性」外，亦具有「三位丰富性」的特色，这种了解，也可算中色神道论在神学上一点贡献，是融合讲求性情、顾全关系、家庭本位的中国文化圣经的体验。笔者十分赞同由情及关系的角度探讨三一上帝与人的关系，可是温教授实在需要补充其对神独特性及超越性的了解。

解脱西方神学思维的枷锁

温教授指出自柏拉图年代起，西方人早期的认知论 (epistemology) 有两大主流：就是柏拉图的理想主义 (idealism) 及亚里士多德的现实主义 (realism)。西方自后形成了强型的「非此即彼」的二分法。温教授在申论西方神学的过程中鲜有引用原始资料论证，难以确定温教授对西方神学是否有准确了解。从旁引的资料中以杨牧谷博士的观点较为重要，即西方二元「非此即彼」的例子包括古希腊二元宇宙观、黑格尔的辩证法、马克思的唯物辩证法、奥古斯丁将上帝之城与人之城的辩证。[7] 可惜这些例子只能表示两极思维模式，却并未提出有说服力的论据。至于温教授列出西方神学「非此即彼」的例子，如基督论方面耶稣的神性与人性对立、信仰中的基督与历史中的耶稣对立，都是指历代偏离正统的异端及极端思想。[8] 温教授却没有交待西方神学历史中迦克敦公式强调耶稣基督具有完整的神性和人性在一个位格内；历史耶稣的研究在布特曼 (Rodulf Bultmann) 以后已经恢复注重信仰中的基督与历史中的耶稣的连贯性等「既此亦彼」思想。在救赎论方面以神的主权与人的自由意志对立、信心与理性对立、恩典与善工的对立、传福音与社会见证的对立等例子亦非常片面。单以奥古斯丁为例已经足以说明有深厚根基的西方神学并没有落入如此浮浅的思想架构底下。在教会论方面以普世教会与地方教会的对立、有机的合一与组织上的统一的例子主要针对罗马天主教的批评，可惜却没有同时交待罗马天主教共融式教会论及与东正教对话的最新发展。在终末论方面以已经实现与将要来临对立，亦不能代表西方神学终末论的重点，同时已然与未然的二极并

不必然构成对立。圣经权威论方面以神的启示与人为作者对立，亦是极端的例子。[9] 笔者认为如此描述西方神学有欠公允，若果「中色神学」建基于对西方神学片面极端的论述，实教人废解。[10] 温教授最大的缺点是单单引用杨牧谷的论点，却没有把握其精髓。温教授在批评西方神学以后，引用杨牧谷所推崇的爱任纽、大马色约翰、亚他拿修、加尔文及信义宗改革者代表正统基督教神学历来接受「既此亦彼」的神学典范。这里引伸一个问题，就是温教授所批评的西方神学是甚么，若果正统基督教神学具备「既此亦彼」的神学典范，「中色神学」种别树一帜的神学立场是否在神学上具备如温教授所理解的独特性呢。[11] 事实上按温教授所引述杨牧谷的文字主要针对一种封闭的宇宙观而非指二元论，[12] 及神观跟宇宙观分割的现象。[13] 杨牧谷的观点基本上跟随托伦斯 (T.F.Torrance) 对西方神学的评价，笔者认为温教授若果能够引用托伦斯著作中较坚固结实的观点，会在对西方神学批评方面更具说服力。

温教授认为捆绑西方思维过程的枷锁，是亚里士多德的「非矛盾逻辑」。解决方法是以中国哲学中阴阳二元相辅相成，帮助华人接纳三一神论中之「亲情神学」，(即圣父、圣子、圣灵三位间之合同契合，爱中融合，相辅相成之完美境界)。[14] 「亲情神学」是三一神论与中色思维揉合的「异同契合」型，真神只有一位却具三个位格，神既是父，亦是子、亦是灵、西方「互异相斥型」，最易偏差，极易导致极端及入异端歧途。三一神观及中色思维均属「异同契合」型，是「既此亦彼」型式的，独一真神以圣父、圣子、圣灵三位存在，相互异别非相互冲突 (contrasting without conflict)，相互合作非竞争 (cooperation and co-existing without competition)，相辅相成非各自强夺 (interdependence without rivalry)，各具权能而非相互镇压 (separate domain without domination)。[15] 在近年西方神学界中流行东方教会三一论的讨论，不少西方神学家对自奥古斯丁以降的西方教会三一论进行批判，其中以莫特曼 (Jürgen Moltmann)、托伦斯极为重视三一神位格中的关系，甚至以关系的角度诠释上帝的存有 (Being in Relation)。不过这等学者并非完全放弃西方教会三一论的立场，而是基于西方教会三一论对圣父的超越性底下强化圣父、圣子、圣灵三个位格间「互渗互透」(Perichoresis) 的关系。温教授似乎甚少交待近年西方神学在三一论方面的发展，却简化地对西方神学作批评。

中色人道论

温教授认为西方神学传统，始于自有永有无限真神，延引至被造天使，人类及万物，却常取拟人法 (anthropo-morphism)，用人类知、情、意等性情去描绘及了解神并介绍神的慈爱忍耐等本性。这种从下而上达，对神认知的途径，儒、释、道的救恩观 (即人文/本主义) 非常相近。相反，中色人观则适得其反，是从神的本性介绍人的本性。故此中色神学强调要从对神的认识去了解人 (可又称为「拟神法」theo-morphism) 与西方传统之拟人法恰恰相反 (即从人性去了解神性)。[16] 笔者认为这种对西方神学的描述并不公允，奥古斯丁基于人按上帝形象被造推论在人的灵魂裹有三一上帝的痕迹。奥古斯丁按三一架构分析人有理智、情感、意志三部份，却不是从拟人法描述神。较为接近的论点应该是巴特 (Karl Barth) 批评亚奎那以「存有的类比」(analogy of being) 从人的特质类比上帝。不过我们亦不能随意将拟人法的指控加诸亚奎那头上，因为他的五路论证是以

后验 (*posteriori*) 出发，循人的经验推论经验以外的超越界。笔者认为温教授以西方神学常取拟人法描绘神的观点缺乏根据。相反西方神学有从神的角度认识人的观点，加尔文认为认识上帝使人更认识自己。若说这种「拟神法」乃中色神学独有，恐怕是对西方神学的误解。

温教授认为中色人观显出人内里本质。生命本质是一个整合体，活时实存为三 (灵、魂、体)，运作时有三个向度 (灵里、魂里、身里)，三个动态 (知识、情感、意志)。三种动态表现 (思想、感动、行动)，更可细分「可见」及「不可见」的层面 (即物质与非物质)。笔者同意这种合乎圣经的整全人观，不过仍然提出一个问题，为甚么要称其为中色人观而不是圣经或神学的整全人观呢？

中色基督论

温教授认为华人文化背景中，无论是孔孟之说，黄老之学，民间传说，历代传统，都强调荣誉之分，做成了「爱面子」求荣誉的习惯，加上浓厚的家族主义，遂做成光宗耀祖的追求，及「耻感文化」的风尚。[17] 华人文化属「关系至上」，全力避免冲突及正面抗衡，遇事找「中保」调停，勉求和睦共处。因此对圣子为和平之君，使人神和好及人人和睦的救赎大功 (罗五 2；林后五 18；西一 20；弗二 15-16) 易于认同及接受。不同于西方神学从法理上 (特爱罗马书及加拉太书)，阐释因信称义的救恩观，说来过于抽象，久缺人情，刻板冷酷，抽离难懂。若能追溯神赐人自由意志的恩情，世人叛逆、因罪与神为敌的实况说明 (西一 21；罗八 7；林前十五 25；雅四 4)，难逃公义神烈怒审判 (罗一 18；二 5-9；弗二 3-5；西三 6；林后五 10)，却因圣子受死代罚而复和 (罗五及林后五)，则其理易明，其情易领，其恩易受。笔者认为温教授的观点与托伦斯接近，彼此致力在西方神学对法庭式救赎观重视之余，建构一种能够陈说人主体上经历生命更新的本体 (*ontological*) 语言。事实上，温教授亦暗示从「境界神学」的体验解说信徒的属灵经历。温教授指出人类堕落 (创 3) 前，已具备「文化系统」，而人类文化乃建基于三一神的「创造」活动及其命令之达成。这「形像」包括从神而来的荣耀及权柄 (受托管治被造万物及命名，又赤身而不觉羞耻)，自由意志 (顺从神而择善避恶，蒙神得生或被咒致死)，和谐关系及美好团契 (与神、人、自己、世界；即灵界、人界、及自然界相交往，正如三一神内在亲情关系及外显恩情关系。) 纵然如此，这受伤被破损的形像，继续而残存地延续下去 (创五 1-3；九 6；诗八；林前十一 7；雅三 9)。祂的救赎大功，因顺从圣父而补偿亚当叛逆的恶果。[18] 从被造的角度而看，人的本性是纯洁美善的 (即孔孟性本善说)，只因犯罪堕落而被破损变恶 (即荀子的性恶说)，只有在基督里被救而成新创造的生命，重拾毁损形象者才能达至「止于至善」的完美境界。可见「境界神学」为达至儒家理想的途径。[19] 此外，温教授提出其「中色神学」的思维架构，由「亲情神学」、「恩情神学」引伸「家庭神学」，成为最具有中国文化色彩的数项重要论题。[20] 笔者认为这部份的观点值得继续探讨，不过却不会视之为中色神学专有，例如「中保」的观念在东西方神学亦有出现，近年加尔文研究及当代改革宗神学的讨论亦有讨论救赎论能否在法庭式理论以外加上主体经验的部份。因此，笔者在中色神学里仿佛发现西方加尔文研究的最新思想，有时甚至觉得中色神学其实颇接近西方神学家对西方神学的自我批判，对西方文化的神学建构亦有重要帮助。

中色救恩论

温教授提出这位亲情真主与三界 (人界、天使界、自然界)有七重关系。[21]「中色救恩论」却以「恩情神学」作起点，(不似传统西方救恩观，以「罪观」作起点。)强调神的恩典 (grace)，慈怜 (compassion)，恩约大爱 (covenantal love)。当然不忽略罪的严重性 (seriousness) 及罪果的可怕性 (severity)；但更重视神人在亲情外显恩情，信实守诺的恩约，关怀顾念的恩爱。换言之「中色救恩论」是涵括传统西方救恩论对罪的认识及教导，而非以前者代替后者。分别在乎起点及重点不同。[22]从荣辱的角度去了解及讲解救恩真理的神学认识，便是「荣辱救恩论」。[23]温教授批评不少西方学者及西化了的东方信徒，把内容丰富而内蕴极深的救恩真理，缩减成「因信称义」的唯一方程式，是犯了衰减主义 (reductionism) 的错误。笔者认同温教授的观点，并提出近年西方神学尝试寻找称义与成圣两者间的平衡。其中以侯活士的德性伦理将称义与成圣结合成为信徒品格塑造的理论基础。[24]

中色伦理论

温教授指出加尔文派 (Calvinism) 强调神的主权及拣选，故而救恩不失。亚米尼派 (Aminianism) 则坚信人有自由意志及个人选择，及救恩可失。温教授综合两者在恩情神学及恩约神学的架构底下，开展出神的恩典与人的责任结合的中色伦理。笔者欣赏温教授的思想方向，却未见深入处理加尔文派与亚米尼派神学的内容。温教授指出除了一神内在三位间亲情丰厚外，父、子、灵向人类外显创造、拯救、保守等恩情，并且诚信真实，履行恩约，与此同时人亦有相信、接受、顺从的责任。同时，温教授提出一种颇为完整的理论架构，就是天人合一的基督论、人道合一的救恩论及人灵合一的属灵论的「三合之方」。笔者欣赏温教授在理论建构上有严密的结构，例如其「境界神学」与三界 (即人界、天使界、自然界) 相互交往及连带结果的研究。其内容贯串「亲情神学」、「恩情神学」，天理良心的启示论，天人合一的基督论，天人合一的圣经论，天人合一的释经论，天人合一的救恩论 (神道救恩论、荣辱救恩论及复和神学论) 等。

中色属灵论

温教授认为从「模神论」推演出的「境界神学」，就能兼顾上项多论题，以圣经为根据却符合中国宗哲思维进程的「成圣观」。中国传统伦理，以儒释道为主，民间宗教为辅。「中色伦理」则以圣经作基础，以三一神论作架构，以中国色彩的观念及词汇，(如境界、恩情、感通)，进行伦理探讨。[25]中国传统伦理的人本动力，大异于中色伦理的教导：人须自知无能无德，罪孽深重，无助无法，谦卑接受神恩，凭信进入基督恩约中，接受圣灵感动，与天界三一真神感通，领受「神道」(神定救法，神赐救恩之道)，这是「神恩+人责」的双向度关系。但「中色伦理」的重点，不在知识理论的层面，是超越人界的范畴，凭信心与天界三一真神连结。藉信主得救的新生命，与其他信主具同一生命的信徒，同为父神儿女者相互交通。重获创世时被神托管自然世界重任 (即创一 26-30「文化使命」(Cultural Mandate)，虽未完全应验「……受造之物，切望等候神的众子显出来……指望脱离败坏的辖制……一切受造之物叹息劳苦……等候……救赎。」罗八 18-25, already-but-not-yet)，将来完全实现「人与自然」的互通 (即

「三界互通之三」)。[26] 笔者基本上同意温教授的观点，不过却认为温教授仍未交待「神恩+人责」的双向度关系如何结合。究竟温教授是否采取亚奎那的观点，还是在路德及加尔文的十架神学基础上开展人回应责任的部份。温教授提出中色神学不同于西方极端派(非此即彼地偏重于「神恩」或「人责」)，而其伦理及属灵论有「三合之方」：「天人合一」(西方神学称「道成肉身」incarnation)，「人道合一」(西方神学称「罪人得救」redemption)，「人灵合一」(西方神学之为「信徒成圣」(sancitification)。[27] 「始」即地位上 (postitional) 「在基督里」(弗一 3；徒廿 32；廿六 18；林前六 11；林后五 17)。「渐」即生活上 (progressive) 林后三 18 (are being transformed) (现在进行式) 顺从圣灵的經歷里。「终」是末后或终极境况的永世里 (purposeful，徒廿 32；廿六 18)。正如圣经说：「好使你们，当我们主耶稣同祂众圣徒的时候……成为圣洁，无可责备」(帖前三 13)。[28] 中色属灵论反对支离破碎的人观，反对倪柝声及李常受的「人的破碎与灵的到来」观念。[29] 温教授的「中色人观」说明「人的三个向度」(灵度、魂里、身里)，「人的三种动态」(知、情、意) 及「三种动态的表现」(思想、感觉、行动)。[30] 他着重一种整合的灵命建立观点，及针对受助者身、生、心、灵、社交等实况，综合跨科际的知识及方法(如神学、心理学、人类学、宗教学…等)，进行整合的辅助及疗治。[31] 笔者十分认同温教授这方面的见解，亦相信当代西方神学在灵修学方面有相同的观点，因此其所谓「三合之方」论点看来并非中色神学专利。

结论

笔者欣赏温教授的努力，并佩服其「中色神学」构严谨，内容富洞见。不过在关于对西方神学的批判方面，笔者有些疑问及保留。温教授可说是近年在关于华人神学研究方面，能够提出完整理论的表表者。笔者怀着敬佩的心情阅读温教授的作品，抱着求知及请教的态度提出个人意见，希望华人神学建构工作继续前进。愿以此互勉。

《环球华人宣教学期刊》第一期，2005。

(本文为郭博士在建道神学院研究院「圣经宣教神学」课程于 2003 年 1 月 22 日研讨会之讲稿；温以诺教授之讲稿附录于后，以供参考。)

[1] 温以诺着。《中色神学纲要》，页 205-207。

[2] 温以诺着。《中色神学纲要》，页 209。

[3] 温以诺着。《中色神学纲要》，页 210。

[4] 温以诺着。《中色神学纲要》，页 211。

[5] 温以诺着。《中色神学纲要》，页 213。

[6] 温以诺着。《中色神学纲要》，页 214。

[7] Enoch Wan, "Critiquing the Method of Traditional western Theology and Calling for Sino-theology", Chinese Around the World 11 (1999), 13.

[8] 温以诺着。《中色神学纲要》，页 94。

[9] Wan, "Critiquing the Method of Traditional western Theology and Calling for Sino-

theology” , 14.

[10] Wan, “Critiquing the Method of Traditional western Theology and Calling for Sino-theology” , 14.

[11] Wan, “Critiquing the Method of Traditional western Theology and Calling for Sino-theology” , 16.

[12] Wan, “Critiquing the Method of Traditional western Theology and Calling for Sino-theology” , 17. 温教授引述杨牧谷的部份 (原文为中文, 后译为英文) “Thus under the spell of foreign dualism (of either/or). They have viewed the “law of cause and effect” as an impenetrable and unbreakable net.” 重点并非在“非此即彼”的二元论, 而是一种封闭的宇宙观。参其英译书名 Yeung, Arnold. Introduction to Christian Cosmology. Taipei: Campus Evangelical Fellowship, 1986.

[13] Wan, “Critiquing the Method of Traditional western Theology and Calling for Sino-theology” , 17.

[14] 温以诺着。《中色神学纲要》。士嘉堡: 加拿大恩福协会, 1999 年, 页 93。

[15] 温以诺着。《中色神学纲要》, 页 96-97。

[16] 温以诺着。《中色神学纲要》, 页 101。

[17] 温以诺着。《中色神学纲要》, 页 104。

[18] 温以诺着。《中色神学纲要》, 页 108-109。

[19] 温以诺着。《中色神学纲要》, 页 110。

[20] 温以诺着。《中色神学纲要》, 页 112-113。

[21] 温以诺着。《中色神学纲要》, 页 117。

[22] 温以诺着。《中色神学纲要》, 页 120。

[23] 温以诺着。《中色神学纲要》, 页 123。

[24] 参郭鸿标: 〈候活士的德性伦理〉, 赖品超编。《基督宗教及儒家对谈生命与伦理》。香港: 香港中文大学崇基学院宗教与社会研究中心, 2002 年, 页 157-175。

[25] 温以诺着。《中色神学纲要》, 页 136。

[26] 温以诺着。《中色神学纲要》, 页 138。

[27] 温以诺着。《中色神学纲要》, 页 140。

[28] 温以诺着。《中色神学纲要》, 页 142。

[29] 温以诺着。《中色神学纲要》, 页 146。

[30] 温以诺着。《中色神学纲要》, 页 152。

[31] 温以诺着。《中色神学纲要》, 页 156。